

# 行車安全與汽機車保險

黃淑燕

## 壹、車禍肇事頻繁的啟示：

今年5月7日下午國道5號雪山隧道發生重大火燒車車禍事故，造成2死2重傷，另有20多人輕傷，這也是雪隧歷來最嚴重事故。緊接著5月9日世通遊覽車公司一輛遊覽車昨載十三名南韓觀光客、一名導遊，在花蓮太魯閣口錦文橋爬坡路段時熄火，一路倒退嚙下滑，車尾撞破水泥護欄後翻落邊坡，萬幸天旋地轉之後，在五公尺處被雜木攔住車身才逃過一劫，過程令人捏把冷汗，幸車上乘員都僅受輕傷，若非雜木救命，一旦一路滾下卅公尺深的立霧溪，後果不堪設想；更離譜的是，司機陳正欽只有普通大貨車的駕照，只能載運貨物，根本不能開遊覽車！11日再傳有遊覽車在宜蘭縣冬山鄉梅花湖附近道路行駛時，失控衝撞進稻田的事故，遊覽車載有43位來自台北市劍潭老人會的老者，行經宜蘭冬山鄉梅花湖附近，突然擦撞路旁民宅圍牆，接著失控撞進農田，車頭就卡在泥濘裡，車上共有37位老人被緊急醫院，駕駛則一度被卡在駕駛座上動彈不動，獲救後雙腿粉碎性骨折。

在一個星期中大客車車禍肇事頻傳，無獨有偶的酒駕肇事也天天上演，日前高雄一名22歲少年葉少爺酒後駕駛賓士車，失速撞死一名李姓婦人，同車陳姓少年亦死，李婦的先生因悲傷過度過世，留下八歲女兒。這些車禍事件將造成多少家庭的破碎悲劇？而事後再多的抱歉與後悔，都

彌補不了失去親人或肇事者自己傷殘的傷痛。

從這些事件中我們體察到國人對於交通安全的忽略，更忽視人命的價值。因該保持行車安全距離而未保持；不能越級或無照駕駛的，仍舊肆無忌憚的上路；喝酒不該開車的，依然拿自己及別人的生命開玩笑。這一些都是無視交通安全規則的遵守，更無視人命價值的尊重。

## 貳、汽機車安全駕駛守則

在此要語重心長的叮嚀所有用路人，請大家務必遵守行車安全秩序，及作好行車風險的規劃，才能確保平平安安的出門，快快樂樂的回家。

請您遵守下列六個安全駕駛守則，確實作好這些安全措施，將可以降低十倍以上之傷亡。

### 一、開車前，要有準備：

- ◎請熟悉車子的性能、熟讀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、熟記交通路線圖。
- ◎帶齊相關證件：如駕照、行照、保險證等。
- ◎安全措施：載安全帽、繫上安全帶、綁好所載之物品。

### 二、起動與停靠，不急不徐：

- ◎預先打方向燈。
- ◎特別注意後方來車。

### 三、行進間：

- ◎保持行車安全距離、不超速、不任意變換車道。
- ◎禮讓與注意行人安全，遇有兒童或老人，請一定要減速慢行。

### 四、小心穿越路口：

- ◎慢與讓，尊重各方路權，不佔別人車道、不搶別人綠燈時間。
- ◎轉向時提前打方向燈。
- ◎看清楚四週人車才能通過。

### 五、不作危險舉動：

- ◎不超載。
- ◎不蛇行穿梭車陣。
- ◎不任意超車、不逞強競賽。
- ◎不隨意借車。

### 六、看得到才能加速，看不到就要減速：

- ◎不要只懂得加油，而不曉得踩煞車。
- ◎跟車、超車視線被擋住時須特別注意。
- ◎通過彎道、上下斜坡，看不到前方路況時，請減速。
- ◎夜間、濃霧、雨天，視線不良時請特別小心慢行，請開亮大燈及雨刷。
- ◎溼滑道路、石子路、泥沙路、道路施工中的情況時，請務必提高警覺。

### 參、汽機車相關保險

另一方面，駕駛汽車或機車，在馬路上行駛，有可能與其他車輛對撞發生車禍，而車禍事故的發生，可能傷及無辜的第三者及車輛財物的毀損，這些車禍事故的善後與補救，將是開車族的『責任』範圍。因此，如何利用保險來移轉車禍事故的財務風險，茲就下列說明：

汽車責任保險分為「強制汽車責任保險」與「任意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」兩種，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是政策性保險，旨在保護車禍受害人的基本求償權益，由政府以立法方式強制汽、機車所有人參加投保；而任意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的功能，係保護被保險人在強制險之外，車主考量自己的財務能力與行車的事故風險，另外向保險公司投保者，以移轉車禍事故的賠償風險責任，保額可由車主訂定，並無強制或強迫性。但由於任意汽車責任保險的保障範圍，並不包括乘客及駕駛人，因此建議可再加保「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乘客體傷責任附加條款」、及「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附加駕駛人傷害保險及傷害醫療給付附加條款」，以擴大保障對象。

由於國外車禍訴訟的求償金額，動輒仟萬元以上，因此，車主在投保強制責任保險之外，多會主動加保高額的任意責任險，來保護自己的經濟安全；反觀國內部份車主不僅未加保任意險，即使加保的保額亦在100-200萬之間，若不幸發生肇事事故，其保險金額是不夠賠償的。

依照目前國內民法損害賠償責任的規定，車禍受害人傷亡時，可請求的損害

賠償項目包含醫療相關費用等積極損害、喪失或減少勞動能力之損害、增加生活需要之損害（如義肢、義齒等）、精神慰撫金、法律准許賠償之律師費用、若受害人不幸身故時所需之殯葬費與扶養費等項目。因此，建議車主除依規定投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外，應加保任意汽車責任保險，以強化車禍事故的清償能力。再次的呼籲所有駕駛朋友們，請務必遵守安全駕駛守則，唯有事先守法與防備，才能減少不必要的傷亡，而保險僅是事後的補救措施及移轉車禍事故的財務風險，但仍無法挽回破碎家庭的悲劇。因此，確實遵守交通規則，您我生命財產才有保障。

#### 肆、結語

但古語有云：「行船三分險」，如今交通壅塞、對交通路線的不熟悉或是天候不佳等因素，無論駕駛人如何自我謹慎小心，總難免有交通事故發生，萬一發生意外車禍，投保汽、機相關保險，將可以降低財產損失的風險。在此本文還是呼籲駕駛人確實遵守交通規則外，一定要投保汽、機車強制險及任意汽車相關保險，方為良策。

本文作者：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汽車險委員會組長

